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及教育暨青年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6 月 1 日第 501/E383/VI/GPAL/2020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20 年 5 月 2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6 月 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下稱“非強制央積金”）自 2018 年實施以來，社會保障基金積極進行推動工作，拜會不同行業的僱主，共舉辦超過 350 場制度講解會，當中包括專營及特許經營機構、教育團體及學校、社服機構、博彩企業以及不同規模的商業機構。社會保障基金在博彩監察協調局、社會工作局及教育暨青年局的共同協作下，截至 2020 年 5 月，共有 214 名僱主加入非強制央積金，當中包括 6 間博企、21 間學校、8 間專營及特許經營機構，以及大部分的社服機構等。

特區政府十分重視對教學人員的職業保障，2012 年頒佈並實施第 3/2012 號法律《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下稱《私框》），從制度上提升教學人員的職業及退休福利的保障。近年，亦積極推動私立學校把公積金計劃銜接至非強制央積金，包括為教育界就《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制度》舉行專場講解會，邀請全澳所有私立學校代表出席；領導主管直接與學校負責人溝通，了解學校意願和困難，鼓勵學校加入制度；加入相關制度的學校申請教育發展基金資助可獲加權等措施。

就近期中級法院裁定《私框》規定為教師設立的公積金，校方供款不得用作抵銷不以合理理由解僱的賠償，教育暨青年局亦通過約見教育團體及發出傳閱公函予各校跟進公積金計劃實施情況以及收集資料，並與勞工事務局舉行會議，關注有關教學人員公積金方面的事宜；同時，著手制定學校處理相關事宜的指引，進一步推動學校參加非強制央積金，以貫徹《私框》對私立學校教學人員退休福利的保障。

至於運輸工務範疇相關的專營及特許經營機構方面，相關機構須對其僱員提供對應合適或更優的薪酬和福利待遇，目前大多數機構已設立私人退休金計劃（下稱“私退金”），且大部分因原有的私退金設立年期較久遠，計劃也較為複雜，整體條款與非強制央積金存在不少差異；部份機構因業務發展而需合併或重組；部分則遇到特許批給合約臨近到期等原因，這些都需要時間理順。此外，由於現時制度處於非強制階段，許多機構認為已為僱員設有私退金保障，故暫保持觀望態度。另外，今年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本澳不少機構的經營遭受到不同程度的衝擊和挑戰，須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全力應對疫情造成的困境，相信要待疫情漸趨穩定後，才會對加入非強制央積金作進一步的考慮。

社會保障基金十分樂意繼續與不同範疇的部門合作，共同推動更多僱主加入非強制央積金，並持續與教育和專營及特許經營機構保持接觸，提供適切協助。當疫情更為穩定後，會繼續為相關機構舉辦講解會，向僱主僱員介紹加入非強制央積金的好處，傳遞“參與央積金，退休更安心”的訊息。

最後，感謝吳國昌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保障基金
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容光耀

2020年6月18日